

DB341300

宿州市地方标准

DB 341300/TXXX—202×

辣椒土传病害防治技术规程

（征求意见稿）

202× - XX - XX 发布

202× - XX - XX 实施

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A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根据GB/T 1.1《标准化导则》的有关要求编写。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宿州市农业科学院、国家大宗蔬菜宿州综合试验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瑞芳、代晋、付玲、任怀富、李成江，

本标准 年 月 日首次发布。 、

辣椒土传病害防治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辣椒生产上常见的土传病害综合防控技术。本标准适用于辣椒种植区主要土传病害的综合防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本文件的应用必不可少。凡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未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土传病害是指由生活史中一部分或大部分存在于土壤中的病原物在条件适宜时萌发并侵染植物而导致的病害。

4 防控原则

坚持预防为主，分区治理，分类指导，统防统治的原则，以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为重点，辅以必要的化学防治，控制病害扩展蔓延，将病害危害损失控制在经济允许的水平之内。农药使用按GB 4285、GB/T8321 和 NY/T393 执行。

5 防治对象

主要防控为枯萎病、疫病、猝倒病、根腐病、立枯病、茎基腐病、绵腐病、白绢病、灰霉病、菌核病、青枯病、根结线虫等重要土传病害。

6 农业防控

6.1 选用抗病品种

根据本地茬口安排、种植特点和种植模式选择抗性较好的品种，适时栽培，注重抗病品种更换，不

应长期种植单一品种。

6.2 实行轮作换茬

改善耕作制度与葱蒜、十字花科、豆类等作物轮作换茬，冬季深翻冻茬，夏季高温闷棚；

6.3 合理施肥

增施腐熟的有机肥、生物肥料，减少化肥使用。

6.4 清洁田园

每茬收获及时清理残枝败叶，减少初侵染源的来源，减少土传病害的感染，降低发病率。

6.5 嫁接防病

土传病害严重的地块和连续多茬种植的地块，采用嫁接技术，减少土传病害的发生。

7 化学防控

优先施用生物源农药，最大限度减少化学农药；选择适宜施药方法，准确掌握用药剂量和施药次数，严格执行安全间隔期；注意农药合理混用或轮换交替使用。

7.1 枯萎病

初期发病氨基寡糖素等药液灌根，每株灌药液 500g 左右，7-10d 灌根 1 次，连续 2~3 次；或用 50% 多菌灵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14%络氨铜水剂 300 倍液灌根，每株灌药 0.4~0.5 升，5 天灌 1 次，连灌 2~3 次。

7.2 疫病

发病初期棚室内喷微粉 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50%异菌脲可湿性粉剂、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72%霜脲锰锌可湿性粉剂，7-10 天喷 1 次，连续 2~3 次；或选用 72.2%普力克水剂 600~800 倍灌根，每株浇 100~200 毫升。

7.3 猝倒病

发现病苗立即拔除，并喷洒 72.2%普力克水剂 400 倍液，或 70%代森锰锌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或 3%恶霉甲霜（广枯灵）水剂 1000 倍液，或 15%恶霉灵（又名土菌消、土壤散）水剂 700 倍液等药剂，每平方米苗床用配好的药液 2~3 升，每 7~10 天喷 1 次，连续 2~3 次。

7.4 根腐病

每亩地用 1 千克淡紫拟青霉（粉剂）随水冲施。7~8 天冲施 1 次；或用 10 亿个/克 枯草芽孢杆菌可湿性粉剂（低毒）喷雾，每亩 150~200g；或用 20% 二氯异氰尿酸钠可溶粉剂 300~400 倍、50%氯溴异氰尿酸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灌根，7~10 天一次，连续灌 2~3 次

7.5 立枯病

发病初期用 72.2%的霜霉威盐酸水剂 600 倍液，50%的异菌脲可湿性粉剂 800~1000 倍液，20%的甲基立枯磷乳油 800~1000 倍液加上 75%的百菌清可湿性粉剂 600 倍液兑水浇灌茎基部，根据病情每 5~7 天防治一次即可。

7.6 茎基腐病

发初期用青枯立克 100~150ml+大蒜油 15ml+根基宝 50ml 兑水 30 斤进行灌根，3 天 1 次，连续 2~3 次。或用 800 倍立异（1.8%辛菌胺乙酸盐）水溶液；或 50%福美双 500 倍液；或 50%代森铵 600 倍液；均匀喷湿所有枝叶，注意喷洒到茎基部，以开始有水珠往下滴为宜，7~10 天叶面喷洒 1 次，连续喷洒 2~3 次，

7.7 绵腐病

发病初期，可采用 50%锰锌·氟吗啉可湿性粉剂 1000~1500 倍液；52.5%恶酮·霜脲氰水分散粒剂 1000~2000 倍液；72%甲霜·百菌清可湿性粉剂 600~800 倍液；25%甲霜灵可湿性粉剂 800 倍液，或 58%甲霜灵锰锌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或 72%克露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对水喷雾，视病性隔 7~10 天 1 次。

7.8 白绢病

发病初期可用 20%的甲基立枯灵 800 倍；25%丙环唑微乳剂 3000 倍液；50%异菌脲悬浮剂 1000 倍液；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30%苯醚甲·丙环唑乳油 3000~5000 倍液；喷雾或灌根，视病情隔 10~15 天 1 次。

7.9 灰霉病

发病初期棚室可采用 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50%异菌脲可湿性粉剂；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100 亿孢子/克枯草芽孢杆菌喷粉隔 7~10 天喷 1 次，根据病情连续防治 2~3 次；或选用 10%腐霉利烟雾剂，每亩每次 250~300 可熏烟，隔 7 天 1 次，连续或交替熏 2~3 次。或用 50%异菌脲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 1500 倍液、40%多菌清可湿性粉剂 800 倍液，7~10 天 1 次喷防，防治 2~3 次。

7.10 菌核病

发现零星病株及时拔除烧毁，减少棚室内的菌源。可用 50%多菌灵或 50%甲基硫菌灵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重症期可采取 10%苯醚甲环唑 1000 倍加施佳乐 1500 倍喷雾，隔 7~10 天一次，喷 2~3 次。棚室可采用 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100 亿孢子/克枯草芽孢杆菌喷微粉，7~10 天喷 1 次，喷 2~3 次，或用 10%速克灵烟剂或 45%百菌清烟剂熏治，每 667 平方米每次 200 克。

7.11 青枯病

出现零星病株要及时拔除，统一销毁，病穴用石灰灌注消毒，或用 2%福尔马林液浇灌消毒，防止青枯病病菌的扩散。连片发生时，应用 100~200mg/kg 农用链霉素或新植霉素或 50%代森锌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或者是铜制剂 500 倍液灌根，每株灌药液 0.5 升，每 10 天 1 次，连灌 3~4 次。或用 50%绿乳铜乳油 500 倍液；14%络氨铜水剂 300 倍液；72%农用链霉素可湿性粉剂 4000 倍液，7~10 天喷防 1 次，连续喷施 2~3 次。

7.12 根结线虫病

可以用克线散-淡紫拟青霉与一定比例的有机肥、农家肥或者细土充分混合使用，每亩 2-4kg，在移栽定植时沟施或穴施。或阿维菌素水剂+噻唑膦水乳剂配合灌根+氨基寡糖素配合灌根 30 天左右灌 1 次。

8 防控记录及存档 收集、记录、整理辣椒发生与防控过程中的各类信息和资料，建立档案，妥善保管主要信息和资料包括病害发生时间、地点、发生面积、危害程度、采取的防控措施、防控时期、防控效果

请将修改意见，发送到 sznks@163.com。

